

证券代码：300566

证券简称：激智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6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叶伍元先生和俞根伟先生的通知，叶伍元先生和俞根伟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股东股份本次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叶伍元	否	600,000	2017-1-17	2018-1-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9%	补充质押
俞根伟	否	600,000	2017-1-17	2018-1-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9%	补充质押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叶伍元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064,16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88%；累计质押股份4,75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7.2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7%。

截止本公告日，俞根伟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7,064,168股，占本公司

总股本的8.88%；累计质押股份4,75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7.2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7%。

二、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8日